

中西区区议会
二零二二至二零二三年度
楼宇管理、环境卫生及工务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纪录

日期：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八日(星期四)
时间：下午二时三十分
地点：香港中环统一码头道 38 号
海港政府大楼 14 楼
中西区区议会会议室

出席者：

主席

谢颖嘉女士 署理中西区民政事务专员
(第一部分－选举委员会临时主席)

杨浩然议员*
(第二部分－正式会议)

委员

彭家浩议员*
杨哲安议员 (下午 2 时 33 分至会议结束)

注： * 出席整个会议的议员
() 议员出席时间

嘉宾名单:

第 4(i)项

林仲南先生	食物环境卫生署	中西区卫生总督察 2
许敏慧女士	食物环境卫生署	中西区卫生总督察 3
谢业基先生	环境保护署	高级环境保护主任(区域南)1

第 4(ii)项

高显伦先生	屋宇署	屋宇测量师/斜坡安全 2
-------	-----	--------------

第 4(iv)项

谢业基先生	环境保护署	高级环境保护主任(区域南)1
-------	-------	----------------

第 5 项

苏赐辉先生	发展局	树木管理主任 4
-------	-----	----------

第 6 项

冯乐恩女士	屋宇署	高级屋宇测量师/A3
黄德诚先生	渠务署	高级工程师/港岛西
谢业基先生	环境保护署	高级环境保护主任(区域南)1

列席者

谢颖嘉女士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署理中西区民政事务专员 [注：出席整个会议]
张帼莹女士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高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苏赐辉先生	发展局	树木管理主任4
林仲南先生	食物环境卫生署	中西区卫生总督察2
许敏慧女士	食物环境卫生署	中西区卫生总督察3
李启豪先生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中西区副康乐事务经理2
谢业基先生	环境保护署	高级环境保护主任(区域南)1
曾裔研女士	地政总署	高级产业测量师/西(港岛西及南区地政处)
何汉栋先生	路政署	区域工程师/西区
冯乐恩女士	屋宇署	高级屋宇测量师/A3
黄志良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	高级工程师/7(南)
骆彦铭先生	水务署	工程师/香港及离岛区(分配 2)

秘书

张蔚婷女士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行政主任(区议会)4
-------	----------	------------

第一部分－选举委员会临时主席

欢迎

(下午 2 时 30 分至 2 时 33 分)

1. 署理中西区民政事务专员谢颖嘉女士欢迎各委员及政府部门代表出席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楼宇管理、环境卫生及工务委员会(环工会)第五次会议。由于中西区区议会辖下环工会主席及副主席的职位同时悬空，根据《中西区区议会会议常规》(《常规》)第 34(7)条，会议需要在出席的委员会成员当中，选出一名议员为临时主席，主持该会议。由于区议会副主席杨浩然议员在与秘书处的初步沟通中曾表达会竞选临时主席，为表公平，将由她本人以署理民政事务专员身分主持会议的第一部分有关临时主席的选举。

2. 杨浩然议员表示没有补充。

第 1 项：通过第一部分会议议程

(下午 2 时 33 分)

3. 各委员对「第一部分－选举委员会临时主席」会议议程没有意见，署理专员宣布议程获得通过。

第 2 项：选举委员会临时主席

(下午 2 时 33 分至 2 时 36 分)

4. 署理专员询问委员是否同意以不记名形式投票，并以简单多数票方式选出委员会临时主席。在席委员没有意见。她请委员就选举委员会临时主席作出提名。

5. 杨浩然议员举手示意有意角逐委员会临时主席。

6. 署理专员宣布由于没有其他候选人，杨浩然议员当选为是次会议的临时主席。根据《常规》第 34(7)条，临时主席将主持是次会议，并享有《常规》赋予主席主持会议的一切权力。由于《常规》并未提及会议前后临时主席除主持会议外的其他主席权力，故秘书处将会继续按《常规》第 7(2)条的做法，在日后相关的委员会会议前，先拟备议程和传阅会议文件。如秘书处在会议的三个净工作日前接获过半数议员对有关讨论事项或文件的书面或口头反对，则有关讨论事项或文件须予撤销。

7. 署理专员表示「第二部分－正式会议」将交由委员会临时主席杨浩然议员主持。

第二部分－正式会议

欢迎

(下午 2 时 36 分)

8. 临时主席欢迎各委员及政府部门代表出席第二部分的会议，并表示为了更有效进行讨论，建议每项讨论事项以「四分钟包问包答」形式进行，请各位出席代表在发言和回应时尽量精简。

第 1 项：通过第二部分会议议程

(下午 2 时 36 分至 2 时 37 分)

9. 各委员对「第二部分－正式会议」会议议程没有意见，临时主席宣布议程获得通过。

第 2 项：通过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二日环工会第四次会议纪录

(下午 2 时 37 分)

10. 各委员对环工会第四次会议纪录没有意见，临时主席宣布会议纪录获得通过。

第 3 项：主席报告

(下午 2 时 37 分至 2 时 38 分)

11. 临时主席表示秘书处早前已把下列资料文件透过传阅方式交给各委员阅悉：

编号	文件名称	传阅日期
48/2022	食物环境卫生署 中西区小型工程进度报告	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八日
49/2022	土木工程拓展署 坚尼地城加惠民道和前摩星岭平房区公营房屋发展的工地平整及基础设施工程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第 4(i)项：常设事项－行人路垃圾箱旁垃圾的处理 **(中西区环工会文件第 40/2022 号)**

(下午 2 时 38 分至 2 时 39 分)

12. 委员阅悉上述文件。部门代表对是项议题没有补充。

第 4(ii)项：常设事项一山市街渗漏地渠事宜
(中西区环工会文件第 41/2022 号)

(下午 2 时 39 分至 2 时 42 分)

13. 屋宇署屋宇测量师/斜坡安全 2 高显伦先生报告文件，指就山市街 3 号(即雅福台)至 43 号后巷的部分地下排水管及沙井的维修工程，首两期工程已经完成，余下第三期工程涉及更换地下排水管及排水管改道工程，预计整项工程将于二零二三年三月下旬完成。

14. 临时主席指运输署有意于该路段加设行人路上盖，并询问屋宇署有否与运输署协调相关工程事宜。

15. 屋宇署 高显伦先生指出运输署建议加设行人路上盖的路段并非此项目的主要工程位置。

16. 临时主席询问运输署有否就加设行人路上盖的工程咨询屋宇署的意见。

17. 屋宇署 高显伦先生回复他暂未有收到运输署的资料。

18. 临时主席询问加设行人路上盖的工程会否影响现时于山市街后巷部分地下排水管及沙井的维修工程。

19. 屋宇署 高显伦先生指现时主要工程位置位于挡土墙顶端的后巷，与建议加设行人路上盖的通道并不相连，因此两项工程应没有直接影响。

20. 临时主席询问于该路段加设行人路上盖后会否影响日后的斜坡保养及维修工程。

21. 屋宇署 高显伦先生指出该挡土墙为私人挡土墙，保养及维修的责任属于该挡土墙业主。就山市街后巷的个案，由于相关业主并未履行屋宇署发出的渠务修葺命令，因此，屋宇署经考虑个案情况后，才协助有关业主处理是次维修项目。一般情况下，私人挡土墙/斜坡的保养及维修事宜，业主需要自行委托合资格顾问公司安排处理挡土墙/斜坡安全上的相关事宜。

第 4(iii)项：常设事项一监察坚尼地城旧焚化炉、旧屠房及毗邻用地的除污工程事宜

(中西区环工会文件第 42/2022 号)

(下午 2 时 42 分至 2 时 43 分)

22. 临时主席表示秘书处已于会前邀请土木工程拓展署(土拓署)出席会议，但部门表示未能派代表出席。

第 4(iv)项：常设事项一关于中西区内社区环保回收之工作
(中西区环工会文件第 43/2022 号)

(下午 2 时 43 分至 2 时 45 分)

23. 杨哲安议员乐见各回收便利点的实际回收量高于目标回收量。他曾于上次会议询问环境保护署(环保署)能否提供使用各回收便利点的住户数目，希望环保署能于未来的会议上提供相关的数字作参考。他指出只用回收量量度市民回收及弃置垃圾的习惯过于表面，应该一并考虑参与住户的数字作分析。

24. 环保署高级环境保护主任(区域南)1 谢业基先生备悉杨哲安议员的意见。他表示暂时未有住户数目相关资料，会于会后补充。

第 5 项：关注中西区树木问题
(中西区环工会文件第 47/2022 号)

(下午 2 时 45 分至 2 时 51 分)

25. 杨哲安议员指山顶有大树倒塌击中一辆双层巴士，幸好没有酿成悲剧。他明白树木保育的重要性，但需要在树木保育和市民的安全中取得平衡。他认为位于路旁的树木和位于郊野公园的树木应分开处理，如路旁树木属高风险应立即移除。他乐见部门持续为全港的树木作检查及风险评估。另外，他询问发展局为何直至本年九月才成立专责小组负责路旁树木事宜，并希望了解成立小组前路旁树木的责任谁属，及此小组的工作期限。

26. 发展局树木管理主任 4 苏赐辉先生指各树木管理部门根据发展局指引每年为树木作风险评估，并按风险评估的结果采取适当的风险缓减措施。发展局一直有与各树木管理部门联络及审视部门完成的树木检查报告。因应巴富街大树倒塌事件，发展局于九月成立专责小组检讨现有政策，并预计于本年底完成检讨报告，而小组的工作期限则未有定案。

27. 彭家浩议员询问发展局现时选择于树木安装倾斜传感器的准则及未来会否于中西区或全港各区的树木安装更多倾斜传感器。

28. 发展局苏赐辉先生指现时于全港 12 区约 6000 棵树木上安装倾斜传感器，中西区的树木占大约 800 棵。安装倾斜传感器的树木主要属于较高风险的树木，例如位于高人流及车流的路旁树木或高于五米、胸径大于 250 毫米的树木，另外所有石墙树均有安装倾斜传感器。发展局由上年度八月开始接手管理树木监测系统，此先导计划为期三年，每个季度均会与承办商检讨系统成效，未来会继续研究及考虑是否于更多树木安装倾斜传感器。

第 6 项：坚尼地城一带渠道恶臭问题
(中西区环工会文件第 50/2022 号)

(下午 2 时 51 分至 3 时 10 分)

29. 彭家浩议员指就文件所示渠务署于巡查期间于华宝大厦附近的路旁集水沟察觉到异味，并联络路政署清洗该位置的路旁集水沟。他询问渠务署与路政署的分工。另外，他询问异味是否由于清洗不足或渠管错驳引致。

30. 渠务署高级工程师/港岛西 黄德诚先生指街道路旁集水沟或道路排水系统一般由路政署负责维修及清理，食物环境卫生署(食环署)亦会协助路政署清理路旁集水沟，而地下公共雨水排放系统及公共污水渠的维修及清洗则一般由渠务署负责。渠务署于十一月二十五日在华宝大厦附近的路旁集水沟察觉到异味，并在路政署完成清洗后再次到场视察，留意到情况有所改善，而该气味与一般有可能由渠务系统产生的气体如硫化氢的气味不同，渠务署及其他相关部门会继续留意上址的气味情况。

31. 临时主席询问渠务署是否未能辨识异味来源。

32. 渠务署 黄德诚先生指该气味于华宝大厦附近的路旁集水沟传出，但未能辨识该气味是否由污染物或积水引致。路政署于清洗集水沟后气味问题有所改善，需进一步观察以确认气味来源。

33. 临时主席指卑路乍湾的渠臭问题已有多年历史，询问渠务署有否翻查过去处理相关问题的记录。

34. 渠务署 黄德诚先生指翻查记录，过去一年并未收到该处有异味的投诉。渠务署于巡查时亦有检查该位置的地下雨水排放系统，但未有发现相关异味。渠务署会联络路政署及食环署一同检视路旁集水沟的状况。

35. 临时主席指卑路乍湾的渠臭问题已困扰中西区居民多年，他曾于二零零四年的区议会将此项目列为常设事项，并要求各部门于会议上汇报情况。各部门曾多次尝试以不同方法解决卑路乍湾的渠臭问题，而相关问题直到兴建坚尼地城游泳池后，得益于加大换水量而得以舒缓，但近日问题再次出现，他相信渠臭问题不能轻易解决，建议 彭家浩议员将此项目列为常设事项，并于日后会议上继续跟进。

36. 彭家浩议员表示交由各位议员决定是否将此项目列为常设事项。他指出屋宇署一直有就污水渠错误接驳情况与相关部门作联合行动及发出命令要求业主进行纠正工程，他询问屋宇署选择大厦采取行动的准则。另外，他询问有关屋宇署过去发出四张命令的大厦地点，该四座大厦的共同特征及地理位置，以及余下三张正进行纠正工程的命令期限为多久和该处业主未能遵从命令的罚则。

37. 屋宇署高级屋宇测量师/A3 冯乐恩女士回应指出当屋宇署接获市民举报或部门的转介后，会派员到现场视察及评估污水渠错驳的情况。如住户错驳渠

管的情况可从大厦外围观察所见会比较容易执法，如怀疑错驳的渠管属地下渠管部分，就需要其他部门协助进行色水测试以确定排放源头和最终排放点的关系，个案的处理时间一般取决于个案的复杂程度。过去发出的四张命令牵涉三座大厦，包括联德新楼、先施西环大厦及适安大厦，当中包括错驳外围渠管及地下渠管。署方会考虑工程进度以及业主有否积极跟进命令要求，从而决定署方的跟进行动。另外，她指余下三张命令所属业主或业主立案法团正进行纠正工程。若错驳渠管问题在命令的期限届满后仍未获纠正，而署方并未接获延期申请，屋宇署可向相关业主或业主立案法团提出检控。罚款则视乎个案严重性而定。一般而言，如业主或业主立案法团有意跟进命令安排纠正工程，屋宇署会尽力提供协助以期尽快完成有关工程。

38. 彭家浩议员询问一般有关排水渠错驳的纠正命令的工程期限为多久。

39. 屋宇署冯乐恩女士指一般有关地下渠管的命令要求六个月内完成纠正工程，亦会个别考虑要求延长工程期限的申请。

40. 彭家浩议员询问部门会否主动巡查及评估污水渠错驳的情况，而非只在接获市民举报或部门转介后才作出行动。他明白部门需要考虑人手安排，但只依靠转介并不能真正解决渠臭问题。

41. 屋宇署冯乐恩女士回应指屋宇署的大型行动主要处理涉及楼宇安全的个案，例如僭建物或分间楼宇单位等问题。而有关错驳渠管的个案则主要由市民举报或部门转介。

42. 临时主席指部门的回应比较被动，而在今次会议上亦未能解答坚尼地城渠臭问题的源头。由于渠臭问题复杂，牵涉设计、隔气及清洗等因素，这次会议上的讨论并未能有效处理，因此建议将此项目列为常设事项，由部门定期汇报工作进度。

43. 委员会一致通过加入「坚尼地城一带渠道恶臭问题」为环工会的常设事项。

44. 临时主席指除屋宇署、渠务署及环保署代表外，建议邀请地政总署作为此常设项目代表，因渠务问题亦牵涉用地情况。

45. 委员会一致通过邀请屋宇署、渠务署、环保署及地政总署作为此常设项目代表。

46. 临时主席希望部门继续跟进坚尼地城一带渠臭问题，并于下次会议上汇报工作进度。

第 7 项：常设事项一监察中西区重建地盘事宜
(中西区环工会文件第 44/2022 号)
(下午 3 时 10 分)

47. 临时主席请委员阅悉上述文件。

第 8 项：常设事项一改善列堤顿道之垃圾收集点工程
(中西区环工会文件第 45/2022 号)
(下午 3 时 10 分)

48. 临时主席请委员阅悉上述文件。

第 9 项：常设事项一强烈要求改善坚尼地城龙华下街水浸情况
(中西区环工会文件第 46/2022 号)
(下午 3 时 11 分)

49. 临时主席请委员阅悉上述文件。

第 10 项：其他事项
(下午 3 时 11 分)

50. 临时主席表示没有其他事项。

第 11 项：下次会议日期
(下午 3 时 11 分)

51. 第六次环工会会议日期为零二三年二月十六日，政府部门文件截交日期为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六日，委员文件截交日期为零二三年二月一日。

52. 会议于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八日下午三时十一分结束。

会议纪录于 二零二三年二月十六日 通过

主席： 杨浩然议员

秘书： 张蔚婷女士

中西区区议会秘书处
二零二三年二月